修正附件六之1

施工品質優良獎(土木類、水利類、建築類、設施類)評審標準

項目	評審標準	權重
品質管理制度	品質質問題 是	20%
施工品質	主體工程施工品質,項目包括: 1.土木工程類 含模板、鋼筋/鋼骨、混凝土完成面、路基工程、路面工程、堤防工程、隧道工程等項目 2.水利工程類 含模板、鋼筋/鋼骨、混凝土完成面、河海堤工程、防洪牆工程、閘門工程等項目 3.建築工程類 含模板、鋼筋/鋼骨、混凝土完成面、內牆、外牆、地板、天花板、門窗、給排水及衛生設備、消防及機電設備、公共設施等項目	60%

	4. 設施工程類 含模板、鋼筋/鋼骨、混凝土完成面、裝修、 設備裝設、管線(含風管)裝設、單機或 管線測試(含紀錄)、系統測試及試運轉(含 紀錄)等項目	
<u>工地安全衛生管</u> <u>理</u>	<u>包含工地環境衛生整潔、安全措施(安全圍</u> 籬、安全護欄、安全警示標誌、交通管制等 項目)	10%
施工進度管理	含預定施工進度管理措施是否合理;實際施工進度管理是否有效;進度落後是否已採適當改善措施等事項	5%
其他特殊貢獻	含遭遇困難問題之解決之成效;工程之創新性、挑戰性及周延性;工程優良事蹟及顯著 效益等事項	5%